

##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事项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生产经营所必须, 关联交易自愿平等公允, 不构成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不会使公司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王耀海、马秀慧回避表决, 其他非关联董事表决一致同意该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批准, 关联股东将在股东会上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2、公司第五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对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进行了审查。经审查,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资金往来均为公司正常的经营性资金往来, 关联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公允定价,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 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一致利益, 公平合理, 亦不构成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关联董事均依法回避了表决, 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我们一致同意本次董事会审议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二)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产品、商品	浙江山蒲照明电器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山蒲及其子公司”）	500.00	13.20	
	浙江金陵光源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陵光源”）	1,500.00	1,731.44	
	苏州志普智能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志普”）	7,000.00	4,071.30	
	珠海西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默电气”）	500.00	15.58	
	苏州诚模精密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诚模及其子公司”）	11,000.00	4,419.91	采购需求减少
	苏州顺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顺恒”）	2,500.00	828.75	
	小计	23,000.00	11,080.18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西默电气	50.00	-	
	苏州欧普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普置业”）	500.00	49.78	
	小计	550.00	49.78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苏州诚模及其子公司	800.00	264.23	
	小计	800.00	264.23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上海惠达普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达普照”）	2,980.00	2,656.37	
	小计	2,980.00	2,656.3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租赁	上海欧值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欧值”）	1,300.00	925.92	
	中山市欧普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欧普”）	1,300.00	939.43	
	小计	2,600.00	1,865.35	
向关联人提供租赁	苏州诚模及其子公司	3,500.00	1,943.56	
	小计	3,500.00	1,943.56	
合计		33,430.00	17,859.47	

注：2025 年预计金额的计算期间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做出之日至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

（三）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预计 2026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签署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合同金额具体如下，本次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计算期间为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做出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产品、商品	金陵光源	500.00	1.75	362.43	2,241.13	7.82	
	苏州志普	7,000.00	43.91	1,313.55	4,562.33	64.80	
	苏州诚模及其子公司	8,000.00	60.83	1,081.94	4,680.01	57.55	采购需求增加
	小计	15,500.00	26.88	2,757.92	11,483.47	26.2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欧普置业	500.00	0.07	-	49.78	0.01	
	小计	500.00	0.07	-	49.78	0.01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苏州诚模及其子公司	750.00	100.00	65.69	255.91	100.00	
	小计	750.00	100.00	65.69	255.91	100.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惠达普照	4,200.00	58.88	629.46	2,222.79	31.16	
	小计	4,200.00	58.88	629.46	2,222.79	31.1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租赁	上海欧值	1,000.00	21.46	308.64	925.92	19.87	
	中山欧普	1,000.00	21.46	313.14	886.20	19.02	
	小计	2,000.00	42.92	621.78	1,812.12	38.89	
向关联人提供租赁	苏州诚模及其子公司	3,580.00	56.85	496.81	1,830.24	29.06	
	小计	3,580.00	56.85	496.81	1,830.24	29.06	
合计		26,530.00	3.34	4,571.66	17,654.31	2.34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 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 1、浙江金陵光源电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1221486261737

成立时间：1999 年 11 月 29 日

注册资本：8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吴志平

住所：浙江省丽水市缙云县新碧街道碧发路 6 号（浙江金宏照明电器有限公司内）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家用电器制造；照明器具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电气设备销售；照明器具销售；灯具销售；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消毒器械生产；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生产地址：缙云县新碧街道碧发路 6 号；缙云县新建镇新寺路 158 号）

主要股东持股情况：吴志平持股占比 90.00%，吴超持股占比 10.00%。

关联关系：浙江金陵光源电器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马秀慧之姐夫控制的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第（三）项“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主体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构成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处于持续经营状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为 109,771,930.51 元，净资产为 36,911,582.54 元，营业收入为 49,364,957.70 元，净利润为-1,684,402.74 元。

## 2、苏州志普智能电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9MA1YC9FF8X

成立时间：2019 年 5 月 8 日

注册资本：2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志鹏

住所：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汾杨路东侧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电机及其控制器、小家电、工业自动化设备控制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机械零部件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持股情况：李志鹏持股占比 80.00%，曹吉峰持股占比 20.00%。

关联关系：苏州志普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马秀慧女士的近亲属李志鹏控制的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第（三）项“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主体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构成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处于持续经营状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为 21,450,692.88 元，净资产为 13,759,907.85 元，营业收入为 48,190,797.52 元，净利润为 4,931,634.82 元。

### 3、苏州欧普置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9051868184K

成立时间：2012 年 8 月 22 日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马伟进

住所：吴江区黎里镇南京路北、浦港路东侧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投资；保洁服务；绿化养护；物业管理；餐饮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房屋修缮；自有房屋租赁；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持股情况：中山市欧普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欧普”）持股占比 100%。

关联关系：欧普置业为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报告期内处于持续经营状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为 451,906,015.06 元，净资产为 192,615,997.68 元，营业收入为 15,031,069.06

元，净利润为 1,515,909.53 元。

#### 4、苏州诚模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9MA1MMKK27T

成立时间：2016 年 6 月 12 日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朱清发

住所：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汾杨路东侧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模具及零部件、五金制品和注塑件的生产销售；电子元件的销售；模具科技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持股情况：中山欧普持股占比 70%，宁波智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占比 25%，上海慧沁泽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股占比 5%。

关联关系：苏州诚模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山欧普的控股子公司。

报告期内处于持续经营状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经审计总资产为 402,115,213.30 元，净资产为 211,893,742.80 元，营业收入为 327,733,730.63 元，净利润为 31,071,292.19 元。

#### 5、上海惠达普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8MA1JP68R0G

成立时间：2021 年 3 月 8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威

住所：上海市长宁区哈密路 1955 号 5F-1489 室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从事信息科技、计算机科技、网络科技、供应链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

许可的商品), 企业管理咨询, 住房租赁, 销售建筑材料、建筑装饰材料、智能家庭消费设备、电线电缆、五金交电; 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上海晟理网络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0%, 中山市欧普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30%, 上海晟仞网络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20%。

关联关系: 惠达普照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马秀慧女士的近亲属王威控制的企业,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6.3.3 第(三)项“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 除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主体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 构成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处于持续经营状态,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为 5,417,607.56 元, 净资产为-520,546.27 元, 营业收入为 28,915,517.27 元, 净利润为-1,980,959.63 元。

## 6、上海欧值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2324556312K

成立时间: 2015 年 2 月 3 日

注册资本: 1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朱佩茹

住所: 上海市闵行区万源路 2800 号 N180 室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实业投资, 投资管理, 商务咨询(除经纪), 房地产开发经营, 物业服务, 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 汽车租赁(不得从事融资租赁),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马秀慧持股占比 100.00%。

关联关系：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马秀慧控制的公司。

报告期内处于持续经营状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为 98,868,064.29 元，净资产为 64,788,377.49 元，营业收入为 9,414,775.15 元，净利润为-1,118,337.86 元。

#### 7、中山市欧普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78948120X4

成立时间：2006 年 6 月 23 日

注册资本：2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耀海

住所：中山市古镇东岸公路欧普大厦五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稀土功能材料销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金银制品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持股情况：马秀慧持股 50%，王耀海持股 48.396%，浙江菩提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604%。

关联关系：中山欧普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处于持续经营状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为 3,255,929,373.68 元，净资产为 2,425,909,526.85 元，营业收入为 234,145,536.53 元，净利润为 405,964,213.88 元。

#### （二）关联方的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预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包括购销商品、

房屋租赁、物业服务等交易事项。

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合同中规定的交易价格、结算方式、付款时间将按照合同签署时相关产品的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进一步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及市场竞争力，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公司生产经营服务，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获取更好效益。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化的原则，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进行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